

证券代码：834559

证券简称：河马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，其中河马航空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广州，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 万元，公司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，持股比例 100%；河马航空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注册地香港，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 万元，公司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，持股比例 100%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根据公司章程及《对

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按公司章程及制度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对外投资尚需获得境内外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涉及参与航空运输设备贸易相关项目。本次对外投资是挂牌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，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

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河马航空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绿金路2号1905房

主营业务：技术服务(不含许可审批项目)，航空技术咨询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，航空运输设备批发，空中运输设备租赁服务，机械设备租赁；贸易代理，商品批发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，商品零售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，贸易咨询服务，技术进出口，电子元器件批发，电子元器件零售，仪器仪表批发，电气设备批发，电气机械设备销售，电气设备零售。【依法

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	实缴金额
上海河马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现金	10 万元	100%	0

名称：河马航空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香港九龙观塘鸿图道 31 号鸿贸中心 13 楼 3 室

主营业务：进出口贸易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	实缴金额
上海河马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现金	10 万元	100%	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为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不涉及签署相关协议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开拓新的业务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回报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出于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但仍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、经营风险，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趋势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不会对公司的未来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从长远角度来看，有助于公司的业绩提升、利润增长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5日